

立法会八题：乡郊地区康乐及文化设施

* * * * *

以下为今日(一月二十四日)在立法会会议上刘皇发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何志平的书面答覆：

问题：

鉴于不断有批评指新界乡郊地区缺乏康乐及文化设施(“文康设施”)，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按27个乡事委员会的地区分别列出新界乡郊地区的现有文康设施，以及政府正在兴建和筹备兴建的文康设施；及

(二)鉴于政府当局在去年十一月曾表示会继续在推行社区工程计划时，探讨可否采用公私营机构伙伴合作模式，当局有否计划以此模式为新界乡郊地区提供更多文康设施；若有，详情为何；若否，原因为何？

答覆：

主席女士：

我就问题答覆如下：

(一)新界乡郊地区的现有、正在兴建和筹备兴建的文康设施，按27个乡事委员会的地区分项载列于附录。

(二)目前计划中的文康设施，均会以政府工务工程计划兴建。但我们正积极探讨其中有那些项目的营运、管理和保养，适合以公私营机构伙伴合作模式推行。

完

二〇〇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